

百合星城一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更新工程（重新招标）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深圳市业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就百合星城一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更新工程（重新招标）（招标代理项目编号：SZ-04-04A-2026-D-F-E13619C01）进行公开招标采购，项目资金由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百合星城一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更新工程（重新招标）

2.2 招标代理项目编号：SZ-04-04A-2026-D-F-E13619C01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拟选择 1 家供应商为百合星城一期提供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更新工程，具体技术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技术规范书”。

2.4 项目预算：本项目预算金额为含税人民币 106.057439 万元。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6 项目建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2.7 工程质量要求：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2.8 计划工期：不超过 120 个日历日，实际开工时间以招标人进场通知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招标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2.9 承包方式：本工程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包验收通过、工程险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

2.10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为含税人民币 106.057439 万元（其中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9728.32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或开标日前 6 个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3.4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资格声明函。

3.5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

（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3.6 项目经理要求：投标人须配备 1 名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的项目经理（机电工程专业）；项目经理须提供政府主管部门（住建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并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造师注册证》（注册建造师应提供使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同时提供项目经理的社保证明（需提供项目经理开标截止日前近半年的社保缴纳清单（如开标截止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往前顺延一个月），社保清单上社保缴交单位需为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

3.7 投标人应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内对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截图。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可在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复核，如与投标人递交信息不一致，以评标委员会最后评审结果为准。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投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四、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投标将被否决。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0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4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5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要获取纸质招标文件，请凭借购买记录前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23 号国通大厦 2 楼南侧现场领取，或电话联系文件售卖人员进行邮寄，邮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费用支付并及时下载招标文件。

（1）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已注册供应商跳过本步）；

（2）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注意：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投标人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台，选择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3）选择支付方式：①网上支付(微信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

(4) 点击【我的项目】，进入项目后下载招标文件即完成文件获取。

(5) 疑问反馈：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招标文件获取、CA 证书办理、网上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可查询平台首页“帮助中心”专区，或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6) 免责声明：“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支付及获取文件均属无效。

注意：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及操作步骤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人报名”、“购买文件”等。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即投标截止时间）。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23 号国通大厦 2 楼南侧。

6.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6.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6.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6.4.3 未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深圳阳光采购平台（<https://ygcg.szexgrp.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深圳市业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百鸽路百合星城 363 号一期 C 栋二楼

联 系 人：唐主任

电 话：18118781626（仅限工作时间联系：9:00-12:00；14:00-17:30）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23 号国通大厦 2 楼南侧

项目负责人：刘亚杰、宋璐瑶、黄丽婷、张晓菁、孙婉超

电 话：13824315206、14776027279

电子邮件：liuyj5@gcbidding.com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13619（账号仅对应本项目）

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07 月 30 日